

证券代码：874102

证券简称：博源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线下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3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鹏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

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1）及《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派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作出如下利润分配预案：

结合公司业务及资金具体情况，提议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如另行分配将另行提请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工作需要，根据财务活动的持续性特征，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做出预算，并形成《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在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制定《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其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博源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